

#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精伦电子

股票代码：600355

信息披露义务人：郑文程

姓名：郑文程

通讯地址：广东省揭阳市揭东区蓝城月城镇绵洋村新厅江西一零七号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日期：2018年7月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 15 号”）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准则 15 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2
第一节 释义 .....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 .....	7
第四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变动情况 .....	8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精伦电子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	9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	10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11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13

##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涵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郑文程
精伦电子、发行人	指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交易	指	被动减持精伦电子 1,586,302 股 A 股股票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报告(书)	指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	指	人民币元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郑文程

(一) 姓名：郑文程

(二) 曾用名：无

(三) 性别：男

(四) 国籍：中国

(五) 住所：广东省揭阳市揭东区蓝城月城镇绵洋村新厅江西一零七号

(六) 身份证号码：445221xxxxxxxx2217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一致行动人：

本次信息披露的一致行动人为北京中健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北京中健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镇北清路1号院7号楼1单元1208-1

法定代表人：李建成

注册资本：3,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306793787H

企业类型及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主要经营范围：投资管理。（“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一致行动人高管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身份证号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李建成	男	执行董事	430426xxxxxxxx2715	中国	中国北京	否
李爱林	女	监事	140112xxxxxxxx2223	中国	中国北京	否

截止 2017 年 11 月 15 日，信息披露人的一致行动人通过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集中交易买入精伦电子 21,101,267 股，占精伦电子现有总股本的 4.29%。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一致行动人持有、控制其他境内或境外上市公司的发行在外股份总额百分之五以上的情况：

#### 1、郑文程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郑文程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发行在外股份总额 5%以上的情况。

#### 2、北京中健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北京中健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发行在外股份总额 5%以上的情况。

##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

###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因股票质押触及平仓线，部分股票被质押机构进行违约处置。

### 二、未来十二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继续减持精伦电子或处置其已拥有权益的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自 2017 年 11 月 28 日之后 12 个月内，除被动发生权益变动事项外，无继续增持或减持精伦电子股份的计划。

## 第四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变动情况

### 一、股份变动的方式

因股票质押触及平仓线，部分股票被质押机构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连续竞价交易被动卖出。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精伦电子 24,604,521 股，占精伦电子总股本的 5.0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精伦电子 23,018,219 股，占精伦电子总股本的 4.68%。

### 三、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截至 2018 年 06 月 21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连续竞价交易被动卖出精伦电子 1,586,302 股，占精伦电子现有总股本的 0.32 %。



##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精伦电子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 6 个月内，于 2018 年 1-6 月由证券交易所卖出精伦电子股票，具体情况如下：

### 郑文程

股票持有人	时间	买卖方向	股票数量 (股)	价格区间 (元/股)
郑文程	2018 年 6 月 20 日	卖出	943,254	3.40-3.71
郑文程	2018 年 6 月 21 日	卖出	643,048	3.73-4.01

除前述情况之外，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 6 个月内不存在以其他方式买卖精伦电子股票的情形。

##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一致行动人的工商营业执照、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名单以及身份证明；
- 三、中国证监会及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材料。

(此页无正文，为《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郑文程

签字：郑文程

日期：2018 年 7 月 4 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武汉
股票简称	精伦电子	股票代码	600355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郑文程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	广东省揭阳市揭东区蓝城月城镇绵洋村新厅江西一零七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 <input type="checkbox"/> 让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3,503,254 股 持股比例：0.71%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减少 1,586,302 股 变动比例：减少 0.32%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填表说明：

-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郑文程

签字：郑文程

签署日期：2018年7月4日